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　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李秋田
電話：27208889#6370
傳真：27256372
電子信箱：edu_pe.25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私立靜心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07606835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函附件1_資料表簽名範例、函附件2_108_實施計畫_71700879_1070144422A_ATT1
(2686643_1076068356_1_ATTACH1.jpg、2686643_1076068356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2019總統教育獎遴選分組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踴躍推薦學生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11月20日臺教授國字第1070144422A號函辦理。

二、請踴躍推薦「能以順處逆，發揮人性積極面，力爭上游，出類拔萃，具表率作用」之學生參加「2019總統教育獎」遴選活動。

三、推薦條件：受推薦人於逆境中，仍能奮發向上、樂觀進取，並具下列條件之一：

(一)發揮服務奉獻、孝行表現、友愛行為、體恤他人等情懷，對社會風氣有良善影響，足堪楷模者。

(二)語言、藝術、薪傳技藝、技能、科學、科技、資訊、體育、創新研發或其他領域，具有特殊才能，出類拔萃者。

四、本案採取網路(至國立東石高級中學網站報名)及書面推薦

報名(網路報名後下載列印)，遴選方式分初審及複審2階段辦理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推薦時間：

1、大專組及高中職組：自107年12月1日(星期六)起至108年1月16日(星期三)止（郵戳為憑）。

2、本市國中組及國小組：自107年12月1日(星期六)起至108年1月7日(星期一)止（郵戳為憑）。

(二)受理單位:

1、大專組及高中職組：國立東石高級中學(地址：61357嘉義縣朴子市大鄉里253號)。

2、國中組及國小組：本市南港區修德國小輔導室孫孟源主任收（地址：臺北市南港區東新街118巷86號）。

(三)應檢附資料：以下資料均應檢附1式2份。

1、2019總統教育獎受推薦人基本資料表

2、2019總統教育獎推薦資料表

3、2019總統教育獎各校(單位)推薦檢核表

4、相關書面佐證資料

(四)注意事項

1、受推薦人基本資料表（含推薦檢核表）應加蓋推薦單位印信及相關簽章，請受推薦人務必簽名(如附件1範例)。

2、未於規定期限內函送相關表件者，視同資料不全，不予審查，各單位及受推薦人不得異議。(請注意本市國中小推薦截止時間提前至108年1月7日)

3、旨揭計畫及相關表件，請逕至國立東石高級中學網站

（網址：http://www.tssh.cyc.edu.tw）下載參考。

(五)未盡事宜請逕洽國立東石高級中學圖書館張主任世宗，

聯絡電話：（05）3794180分機670。

(六)檢附2019總統教育獎遴選分組實施計畫1份如附件2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立大學
副本：社團法人臺北市教師會、臺北市中等學校校長協會、臺北市國小校長協會(請濱江國民小學轉交)、臺北市國小學生家長聯合會(請螢橋國民小學轉交)、臺北市國中學生家長聯合會(請中正國民中學轉交)、臺北市高中學生家長聯合會(請臺北市立育成高級中學轉交)、臺北市高職學生家長聯合會(請臺北市私立南華高級中學職業進修學校轉交)、臺北市南港區修德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綜合企劃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8-11-28 12:01:41